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判决。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科技”、“公司”）为被告。
- 涉诉金额：依据公司为公司关联方海航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生态科技”、“债务人”）提供担保所签署的《保证协议》，涉及担保款项为 5 亿元贷款及其利息等费用。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告”、“渤海信托”、“债权人”）向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被告支付 535,059,722.22 元（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在海航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等 321 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程序中受偿的部分应从中扣除）。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公司涉及该笔担保已计提财务担保准备金 3.91 亿元，本次诉讼对公司 2023 年度的损益最终金额将以公司 2023 年度报告的审计金额为准。

近日，公司收到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2）琼 96 民初 985 号《民事判决书》，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2017 年 5 月 26 日，海航生态科技与债权人签署了编号为 bitc2017(1r)-5401 号的《信托资金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债权人向债务人提供金额（大写）伍亿元整的贷款/授信额度，贷款期限 36 个月，年利率为 6.3% 等，具体以《借款合同》约定为准。

2017 年 5 月 26 日，为确保债权人在《借款合同》项下债权的实现，海航科

技术与债权人签署了编号为 bitc2017(lr)-5402 号的《保证协议》（以下简称“原保证协议”），海航科技同意向债权人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以担保债务人按时足额清偿其在《贷款合同》项下产生的全部债务。

2020 年 5 月 22 日，债务人与债权人签署编号为 bitc2020(lr)-1262 号的《信托资金贷款合同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贷款合同补充协议》”），同意将金额（大写）伍亿元整的贷款/授信额度的贷款期限由 36 个月变更为 42 个月，延期期间年利率为 6% 等，具体以《贷款合同补充协议》约定为准。

公司与原告签订《保证协议补充协议》，约定：

1、保证人对债务人与债权人签署《贷款合同补充协议》知悉并同意，并继续按照原保证协议为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向债权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人与债权人经协商一致同意在原保证协议保证范围的基础上增加债权人因申请财产保全购买保险发生的保费，即债权人因申请财产保全购买保险发生的保费亦属于保证人的保证范围。

海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海航生态科技向公司提供了反担保。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临 2020-018）。

公司收到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22）琼 96 民初 985 号《应诉通知书》，原告主张：

1. 判令被告对海航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所欠原告的借款本金 500,000,000 元、利息 35,059,722.22 元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2. 判令被告支付原告为实现债权而支出的律师费 250,000 元；

3. 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

以上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诉讼进展公告》（临 2022-069）。

二、诉讼判决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2）琼 96 民初 98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一）被告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535,059,722.22 元（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在海航

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等 321 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程序中受偿的部分应从中扣除)；

(二) 驳回原告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规定，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案件受理费 2,718,348.61 元，由原告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1,269.52 元，由被告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2,717,079.09 元。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业绩的可能影响

(一) 公司涉及该笔担保已计提财务担保准备金 3.91 亿元，本次诉讼对公司 2023 年度的损益最终金额将以公司 2023 年度报告的审计金额为准。

(二) 后续公司将根据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 截至目前，公司因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涉诉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2021 年 7 月 24 日、2022 年 6 月 29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进展暨涉及诉讼的公告》(临 2021-037)、《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暨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临 2021-091)、《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诉讼进展公告》(临 2022-037)、《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诉讼进展公告》(临 2022-069)。

截至目前，公司因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涉及诉讼的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担保本金 (千元)	海南省高院裁定确认的破产重整债权金额 (千元)注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关联关系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5,202	5,722.34	2019-01-04	2019-01-04	2021-06-30	连带责任担保	原间接控股股东
易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713	未破产重整	2017-11-28	2017-11-28	2023-6-28	连带责任担保	其他关联方
海航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535,060	2017-5-26	2017-5-27	2022-11-26	连带责任担保	其他关联方

2. 截至目前，公司因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涉诉并结案的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2020 年 10 月 14 日、2021 年 1 月 6 日、2021 年 1 月 20 日、2021 年 4 月 9 日、2021 年 6 月 2 日、2021 年 9 月 2 日、2021 年 10 月 13 日、2022 年

2月21日、2022年5月7日、2022年9月8日、2022年12月6日、2022年12月14日、2022年12月29日、2023年2月10日、2023年3月18日、2023年3月25日、2023年4月1日、2023年4月15日披露的《关于担保进展暨涉及诉讼的公告》（临 2020-005）、《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进展暨涉及诉讼公告》（临 2020-033）、《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诉讼进展公告》（临 2021-001）、《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进展暨涉及诉讼公告》（临 2021-009）、《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诉讼进展公告》（临 2021-044）、《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诉讼进展公告》（临 2021-072）、《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暨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临 2021-093）、《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诉讼进展公告》（临 2021-094）、《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诉讼进展公告》（临 2022-007）、《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诉讼进展公告》（临 2022-008）、《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诉讼进展公告》（临 2022-016）、《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诉讼进展公告》（临 2022-057）、《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诉讼进展暨签署〈和解协议〉的公告》（临 2022-061）、《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诉讼进展暨签署〈和解协议〉（和 2022-002）的公告》（临 2022-064）、《关于诉讼进展暨结案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2-067）、《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诉讼进展暨签署〈和解协议〉（和 2023-1）的公告》（临 2023-005）、《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诉讼进展暨签署〈和解协议〉（和 2023-2）的公告》（临 2023-010）、《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诉讼进展暨签署〈和解协议〉（和 2023-3）的公告》（临 2023-011）、《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诉讼进展暨签署〈和解协议〉（和 2023-4）的公告》（临 2023-012）、《关于诉讼进展暨结案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3-013）、《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诉讼进展暨签署《和解协议》（和 2023-5）的公告》（临 2023-015）、《关于诉讼进展暨结案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3-016）。

被担保方	担保本金 (千元)	海南省高院裁定确认的破产重整债权金额(千元)注	和解金额 (千元)	公告
海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27,700	331,735.66	227,700	临2022-061 临2022-067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158,001	177,029.67	128,789.08	临2022-064 临2022-067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498,000	890,205.33	498,000	临2023-005 临2023-013
海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89,800	257,356.25	93,281.93	临2023-011 临2023-013
海航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9,800	325,535.86	240,733.77	临2023-012 临2023-013
上海尚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49,800	462,278.80	279,425.3千元及优先债权对应的留债债权84,421.73千元	临2023-010 临2023-013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1,995,014.19	1,475,312.99及公司合法持有的50,365,920.83元信托份额	临2023-015 临2023-016
----------	-----------	--------------	--	------------------------

3.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未披露的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四、提示情况

（一）目前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公司将及时跟进该事项后续进展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刊物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大公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信息披露及公告内容以上述指定媒体为准。

特此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6日